

<<高校行政法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高校行政法论>>

13位ISBN编号：9787802164482

10位ISBN编号：7802164486

出版时间：2008-12

出版时间：中国方正出版社

作者：邢鸿飞，秦雪峰 著

页数：28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高校行政法治论>>

前言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法制建设取得重大成就,与之相应,法学教育与研究也迅速发展。除已有法律院系外,大量理工科大学发挥各自优势,兴办了各具特色的法学教育,从而大大拓展了我国法学教育的阵地。

河海大学这一以水利为特色、以工科为主导的原水利部直属高校(现属教育部),也于1988年启动了法学专业教育。

2000年,经国务院学位办批准,河海大学成为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硕士点单位,并于次年开始了该学科的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成为江苏省第一个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硕士点。

20年来,河海大学的法学学科已逐渐发展壮大,随着民商法学、宪法与行政法学专业研究生的成功招收,该校已形成了以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为主要特色的较为完整的学科体系。

历经8年努力,河海大学的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的学科建设已渐趋成熟,被列为该校的“十一五”重点建设学科,从而开启了该学科向更高层次冲刺的建设时期。

基于此,河海大学法学院在多年持续推进重大课题研究计划的基础上,推出了系统展示该校以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为中心的研究成果的出版计划。

首批出版的著作包括:(1)《私募基金法律制度研究》;(2)《船舶污染侵权法上的严格责任研究》;(3)《变革时期法律与道德的冲突问题研究》;(4)《中国水利法制建设研究》;(5)《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与南海问题研究》;(6)《中国节水立法研究》;(7)《城乡环境正义的追求与实现》;(8)《环境法哲学研究》;(9)《环境刑法专题研究》;(10)《公用事业法原论》;(11)《土地征用及房屋拆迁法律问题研究》;(12)《高校行政法治论》。

<<高校行政法治论>>

内容概要

本书试图从以下四个方面进行研究：一、从本体论角度明确高校行政的概念和定位。通过对行政的分类研究，明确高校行政的本质属性，并从高校行政管理体制的演变中揭示高校行政的定位，为高校的行政法地位、行政法律关系、法治建设目标、行政违法与责任、救济等研究提供规范性的术语与依据。

二、从认识论的角度考察高校行政法地位的变迁。

通过对国内外高校法律地位的发展历史和相关理论进行分析，揭示高校行政主体地位的形成过程，寻求规范高校行政的法律法规的法理、效力的阐释方法，使人们在较为广阔的视野中认识高校在行政法上的确切地位和高校的行政法律关系。

三、从价值论的角度揭示高校实现行政法治的价值。

通过行政法治为高校建构行政秩序以及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分析，为行政法治成为我国高校未来的必然模式提供坚实的价值基础，同时也为高校行政法治是否真正建立提供评判标准。

四、从实践论的角度阐述高校的行政违法与救济。

立足于我国高校行政法治的现状，通过近年来高校行政违法的案例分析，从行政法的基本原理提出高校行政法治的推进方向和具体制度设计，同时健全相应的责任机制和救济制度，以切实保障高校行政法治的真正实现。

作者简介

邢鸿飞（1963～），男，江苏高淳人，管理学博士、法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河海大学法学院院长，河海大学公用事业法研究所所长。

1984年毕业于上海华东政法大学，1984—1997年执教于南京大学法学院，1997年迄今，执教于河海大学法学院。

主要从事行政法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研究；曾获江苏省“优秀中青年法学家”（2000年）称号，担任中国水利学会水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法学会行政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会法学教育研究会理事等学术职务；独立承担或主持国家级、省部级课题十余项，出版《官僚与官僚制——中国传统自制的精神及表现》、《行政法学》等个人专著、教材十余部，在《中国法学》等刊物发表学术论文数十篇。

<<高校行政法治论>>

书籍目录

前言第一章 高校行政与高校管理体制 第一节 行政法与高校行政 一、行政法的基本范畴——行政 二、作为行政法调整对象的公共行政 三、国家教育权的转换形态——高校行政 第二节 高校管理体制的历史与现状 一、高等教育宏观管理体制的发展 二、高等学校微观管理体制的分析 三、我国高校管理体制的改革第二章 高校的行政法地位和行政法律关系 第一节 高校的行政法地位 一、高等学校法律地位的变迁 二、高校行政法地位的理论分析 三、我国高校的行政主体地位 第二节 高校的行政法律关系 一、高校在行政法律关系中的双重地位 二、高校行政法律关系的特征分析 三、我国高校行政法律关系的基本内容第三章 行政法治：高校行政的价值目标 第一节 高校行政法治——法治理念在高校行政中的体现 一、法治思想及其发展 二、行政法治与高校行政法治 三、高校行政法治的立法基础 第二节 高校行政法治的价值分析 一、高校行政法律秩序——工具价值 二、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核心价值 第三节 高校行政法治的内在要求 一、职权法定 二、权责统一 三、法律优位 四、法律保留 五、行政公开 六、程序正当 七、行政参与 八、行政效率 第四节 高校行政法治的进程和发展 一、平衡法认知基础上的机制整合 二、程序法原则基础上的制度调整 三、行政法理性基础上的规则创制第四章 高校的行政违法 第一节 高校行政违法的内涵与成因 一、高校行政违法的界定 二、高校行政违法的成因 第二节 高校行政违法的表现形式 一、行政不作为 二、行政越权 三、行政滥用职权 四、事实与证据上的错误 五、程序违法第五章 高校行政违法的责任与救济 第一节 高校行政违法的责任 一、法律责任的一般理论结束语附录 典型案例参考文献后记

章节摘录

第一章 高校行政与高校管理体制 第一节 行政法与高校行政 1999年,北京科技大学学生田永诉母校拒发毕业证、学位证案和北京大学博士生刘燕文学位诉讼案,不仅终结了我国高校行政领域长期以来的“无讼”时代,而且引发了法学界和高等教育界专家学者的广泛关注和激烈讨论。讨论的核心问题在于,在依法治国的原则下,在我国的法治进程中,面对司法审查日益广泛和深入的趋势和潮流,如何认识高等学校的行政行为和行政法地位。

作为现代社会最常见的制度性社会化机构,高等学校已经随着各国经济、政治、文化的发展形成了自身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

但高校行政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行为?

其基本属性如何?

应该怎样看待高校行政?

这些问题促使我们必须弄清高校行政的性质。

一、行政法的基本范畴——行政 论及“行政”这一术语,人们可以从不同角度,比如行政学、管理学、法学等学科角度,阐释各不相同的观点和学说,赋予“行政”不同的内涵和用法。作为行政法的基本范畴,“行政”在行政法上有着特定的含义。

<<高校行政法治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